



## 液氨

**生产企业** 安庆分公司、巴陵分公司、镇海炼化、金陵、湖北化肥分公司、九江

**性能与用途** 无色气体,有刺激性恶臭味。主要用于制造硝酸、炸药、合成纤维、化肥,也可用作制冷剂。

主要指标	氨含量, %
典型值	99.9
测试方法	GB 536

**安全及运输** 遇热、明火,难以点燃而危险性较低;但氨和空气混合物达到上述浓度范围遇明火会燃烧和爆炸,如有油类或其它可燃性物质存在,则危险性更高。与硫酸或其它强无机酸反应放热,混合物可达到沸腾。

**联系方式** 安庆: 0556-5374102;金陵 025-85592889

**应用领域**

- 农用
- 化学加工
- 医药
- 农药

### 郑重声明:

- 1、未经本网站同意,任何人不得将本文件上传或转载到任何网页,也不得将本文件内容以任何书面形式出版和用作经营宣传。
- 2、本文件所含信息仅限于所指产品而非与任何其他产品或材料结合使用的信息,且该信息是基于收集之日我们认为可靠的数据,我们不以任何方式保证所描述产品的适用性,任何特定的用途及其准确性、可靠性或完整性。中国石化也不保证其典型(或其它)数值。我们明确声明将不对任何人使用或依赖本文件所含任何信息直接或间接产生的任何损失、损害或伤害负有责任。使用者将对应用此产品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负全部责任。
- 3、该文件仅为对产品的描述性说明,实际产品的各项详细指标以出厂产品为准。
- 4、本声明和文件中的“我们”、“中国石化”包括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一家以上分公司或它们直接或间接管理的任何关联公司。
- 5、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中国石化(SINOPEC)、中国石化的徽标设计均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商标。